

BROAD INTELLIGENCE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博智國際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9)

業績公佈

博智國際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並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i>港幣千元</i>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藥品銷售	4	411,990	342,232
銷售成本		(252,187)	(205,251)
毛利		159,803	136,981
其他收入 銷售及分銷成本 一般及行政開支	4	7,394 (28,138) (30,046)	4,580 (21,325) (19,918)
經營盈利 融資成本		109,013	100,318
除税前盈利 所得税	5 6	109,013 (18,268)	100,318 (16,391)
本公司股權股東應佔盈利	7	90,745	83,927
股息	8	16,720	_
每股盈利 -基本	9	港幣20.49仙	港幣20.98仙
一攤薄		不適用	港幣20.94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i>港幣千元</i>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5 461	149 000
初果·		245,461 2,262	148,990 3,315
無形資產		78,689	85,252
附屬公司投資		-	-
		326,412	237,557
流動資產			
存貨		38,140	11,016
應收賬款	11	100,420	86,1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1,828	46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3,827	156,039
		334,215	253,69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29,112	22,546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9,062	25,810
應付税項		4,808	3,984
應付一位董事款項		528	2,419
		63,510	54,759
流動資產淨值		270,705	198,939
資產淨值		597,117	436,496
包括:			
股本	13	46,390	40,000
儲備		550,727	396,496
股東權益		597,117	436,496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六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二年修訂本)註冊成立 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 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列,港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集團主要從事藥品之製造、銷售、研究及開發以及投資控股。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法編製,但若干金融工具則以公平值量度。

該等財務報表根據所有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所有相關個別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相關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生效或可提前採納。在與本集團有關之範圍內初始應用該等新訂和經修訂之準則所引致當前及以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更,已於本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3。

直至刊發本財務報表之日期為止,香港會計師公會佈已頒下列新準則及詮釋,惟該等修訂、新準則 及詮釋尚未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亦並無於本財務報表內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財務報表呈報1

借貸成本1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2

歸屬條件及注銷生

業務合併2

營運分類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與庫存股份交易3

服務經營權安排4

客戶忠誠度計劃5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的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和兩者的互動關係4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會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 首個年度報告期開始之日或以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不 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母公司於附屬公司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本公司董事預計,採納其他新訂及經 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將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有關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前採納。

於所呈列年度內,在此等財務報表應用之會計政策並沒有因該等發展而有重大改變。然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資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資本披露」之修訂後,新增下列若干額外披露資料: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後,與先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規定披露之資料相比,綜合財務報表所包括有關本集團金融工具重要性及該等工具所產生風險之性質和程度之披露資料更為廣泛。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引入額外披露規定,以提供有關本集團及本公司管理資本之宗旨、政策及程序之額外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皆未有對金融工具所確認金額之分類、確認及計量 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商業折扣及銷售税後之商品銷售發票值。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包括:

	二零零七年 <i>港幣千元</i>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藥品銷售	411,990	342,232
其他收入		
匯兑收益	5,713	3,406
出售預付租賃費用收益	136	_
利息收入	1,545	1,174
	7,394	4,580
總收入	419,384	346,812

5. 除税前盈利

除税前盈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12,281	11,328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101	144
核數師酬金	580	570
存貨成本	252,187	205,251
折舊	13,814	7,638
研發成本	56	10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5,149	5,18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02	807
	5,951	5,996
物業經營租賃費用	587	590

附註:存貨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及折舊之港幣14,254,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6,139,000元),該 數額亦包含以上個別獨立披露之有關總額內。

6. 所得税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六年港幣千元港幣千元

即期税項一中國企業所得税 年內撥備

18,268 16,391

(i) 福建南少林藥業有限公司(一家外商獨資企業)已就本年度應課税溢利按適用於該公司之15% (二零零六年:15%)税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税。

按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通過之法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有中國本地及外 資企業將全面實施劃一企業所得税率25%,惟須受若干例外或豁免限制。

- (ii)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應課稅盈利(二零零六年:無),故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i) 本集團年內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產生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税項 (二零零六年:無)。

税項開支及按適用税率計算之會計溢利對賬: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年度除税前溢利	109,013	100,318
按照在相關司法權區獲得溢利的適用税率		
計算除税前溢利的名義税項	16,272	14,930
非課税收入之税務影響	(388)	(243)
未確認税項虧損之税務影響	1,477	821
其他	907	883
實質税項支出	18,268	16,391

7. 本公司股權股東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權股東應佔綜合盈利包括虧損約港幣8,429,000元(二零零六年:虧損港幣4,680,000元), 已在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中處理。

8. 股息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有關二零零六年之股息:

年內批准及派付有關以往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3.8港仙(二零零六年:無)

16,720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息股息。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權股東應佔綜合盈利約港幣90,745,000元 (二零零六年:港幣83,927,000元) 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42,922,000股 (二零零六年:400,000,000股)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股	千股
於一月一日發行之普通股	400,000	400,000
透過配售發行之股份	41,843	_
行使購股權	1,07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42,922	400,000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未予呈報,此乃由於本年度本公司尚未 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平均市價。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約港幣83,927,000元及年內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00,768,898股計算,方法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零六年 <i>千股</i>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以零代價視作發行股份之影響	40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400,769

10. 分部報告

95%以上經營盈利及資產涉及本集團於中國之藥品經營、製造及銷售,故並無呈列地區及業務分部分析。

11.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60至90天信貸期。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0至30天	42,153	47,880
31至60天	43,167	31,748
61至90天	15,100	6,548
	100,420	86,176

應收賬款概無過期,亦無減值。

12.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0至30天	29,112	22,492
31至60天	-	41
61至90天		13
	29,112	22,546

13. 股本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數	額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	千股	千股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法定	2,000,000	2,000,000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	400,000	400,000	40,000	40,000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附註13(i))	40,000	_	4,000	_
行使購股權 (附註13(ii))	2,000	_	200	_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附註13(iii))	21,899		2,1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63,899	400,000	46,390	40,000

- (i)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四日,卓達有限公司(「賣方」)(一間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鍾厚泰先生全資實益擁有的公司)與(i)本公司及Galaxy China Opportunities Fund(「買方」,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訂立配售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4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銷售股份」),價格為每股銷售股份港幣0.88元;及(ii)本公司及買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40,000,000股新股份予賣方,價格為每股認購股份港幣0.88元。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港幣35,200,000元已用作本集團的額外營運資金。
- (ii)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八日,有關購股權獲行使以認購2,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代價為港幣1,180,000元,其中港幣200,000元已計入股本,而餘額港幣980,000元則計入股份溢價賬。港幣491,000元已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iii)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八日,卓達有限公司(賣方)(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鍾厚泰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i)與本公司及DKR SoundShore Oasis Holding Fund Ltd.,(「買方」)(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訂立配售協議,據此,賣方及買方各自同意按每股銷售股份港幣0.97元之價格分別出售及購買21,899,000股本公司股份(「銷售股份」);及(ii)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港幣0.97元之價格向賣方配發及發行21,899,000股新股份。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港幣21,242,030元,將在本公司藥品業務之範圍內全數用於建廠以及購買設施作提煉及儲存用途。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之未完成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已訂約		
- 預付租賃款項	_	500
- 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	16,621	_
一收購無形資產	9,650	
	26,271	500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向各位股東提呈,博智國際藥業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報告。

業務回顧

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分別在保健藥品及注射液產品上推出各款新產品,使銷售及盈利上均獲得理想增長。本集團會持續推出各項新產品,使集團業績步步上升之餘,亦提升中國人民的健康質素。

產品

本集團現時擁有超過100個藥品批准文號,更擁有三個產品製造方法的專利,其中包括橄欖晶沖劑的製備方法和降糖茶的提取工藝。但本集團仍會持續推出高質素的產品,既惠及普羅大眾,亦可增強集團的盈利能力。

此外,本集團現時共有三種產品獲准許在香港出售及使用,這些產品包括硫酸卡那霉素注射液、硫酸奈替米星注射液及鹽酸林可霉素注射液。

注射液產品

注射液產品在去年的銷售上持續增長,為保持這些優勢,本集團會積極向藥品研發公司 收購高質素注射液產品,以「南少林」的品牌生產及推出市場,以鞏固「南少林」的品牌。

保健藥品

中國人口之入息增加,再加上保健意識提高,本集團的保健藥品在銷售上有穩定的增長, 所以在未來會持續推出多元化的保健藥品,以迎合市場不同的需要。

銷售對像

本集團的注射液產品是提供給醫院或診療所內之病人,而保健產品則是提供給國內擁有保健意識的人。本集團所生產的天然中草藥提取保健藥品如降壓袋包茶、維甜美降糖茶及橄欖晶沖劑等均是針對都市人的病症如高血壓,糖尿病或酗酒傷肝等症狀,因此這些保健藥品在推出市場後反應十分良好。

改善廠房及生產設施

本集團所有生產線均擁有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發出之GMP認證。本集團現時有大容量注射液及小容量注射液的生產線各一條,及15條生產保健藥品的生產線可製造不同類型產品:片劑、膠囊劑、顆粒劑、散劑、茶劑、口服溶液劑、糖漿劑、混懸劑、滴鼻劑、滴眼劑、滴耳劑、酊劑、溶液劑、栓劑及氣霧劑。

為提高產品質素,本集團會持續投放資金改善廠房及生產設施,使在保持原材料的質素 及生產能力上不斷提高。

配售股份

香港股票市場在二零零七年一片興旺,投資者亦對本集團前景充滿信心,本集團分別於 二零零七年二月及八月進行配售股份,董事局認為配售股份乃本集團籌集額外資金之機 會,並可進一步擴闊本集團之股東基礎及資本基礎,而董事認為股份之流通量將因而改 善。

股息及股息政策

鑒於本集團會持續投放資金提高廠房質素及生產能力,並積極收購高質素藥品以增加集團的盈利能力。因此,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零六:每股0.038港元)。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管理層及各員工過去一年所作出之努力及重大貢獻,亦謹 此向所有支持本集團之股東及投資者致以由衷感謝。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本集團持斷推出高質素產品,二零零七年推出二十一種保健藥品(二零零六年:十一種), 合共銷售額約港幣八千三百萬元,相對二零零六年的五千六百萬元,約有48%的增長。二 零零七年推出注射液產品共六十六種(二零零六年:六十二種),銷售額約港幣三億二千 八百多萬元,相對二零零六年的二億八千六百萬,約有15%的增長。保健藥品佔集團總銷 售約20%,注射液產品則佔集團總銷售約80%。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約港幣四億一千二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營業額約港幣三億四千二百萬元上升20%。税後溢利約港幣九千一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8%。毛利率約為39%(二零零六年:40%)。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每股基本盈利為20.49港仙。(二零零六年:20.98港仙)

產品銷售

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售賣有八十七種不同包裝的產品,而全部產品銷售於中國地區。銷售全部以人民幣訂價,而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包括中國的持牌藥品分銷商、醫院及診所。

中	國主	要地	品		
截至十二	月=	+-	Н	止年	度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東部地區(上海、浙江省、江西省及福建省)	119,756	59	134,153	57	158,081	61	225,172	66	273,433	66	
西南部地區 (雲南省、貴州省及重慶)	34,223	17	37,084	16	33,646	13	47,694	14	53,463	13	
南部地區(廣東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	31,533	15	44,094	19	49,159	19	57,379	16	70,532	17	
北部地方(北京及河南省)	12,671	6	14,761	6	14,340	5	5,665	2	3,992	1	
中部地區(安徽省及湖南省)	5,337	3	3,805	2	4,606	2	6,322	2	10,570	3	
合計	203,520	100	233,897	100	259,832	100	342,232	100	411,990	100	

客戶類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数工 一刀 二 日並 校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分銷商	178,164	88	185,896	79	197,246	76	234,941	69	315,591	77	
醫院及診所	25,356	12	48,001	21	62,586	24	107,291	31	96.399	23	
合計	203,520	100	233,897	100	259,832	100	342,232	100	411,990	100	

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港幣124,000,000元。本集團並沒有任何未償還之銀行借貸,故此並無負債比率(二零零六年:無)。而二零零七年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5.26及4.66(二零零六年:4.63及4.43)。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流轉期為89天(二零零六年:79天)、存貨流轉期為34天(二零零六年:12天),而應付賬款之流轉期為41天(二零零六年:42天)。整體而言,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非常穩健,為日後發展奠下穩固的根基。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動用港幣100,000,000元購買新廠房設備及製造設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六年:無)。

本集團資產之變動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並無變動。

集團組合之轉變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本集團上市後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本公司之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裴仁九先生、李開明先生及張全先生。審核委員會之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此外,審核委員會將考慮在該等報告及賬目中反映或可能需予反映之任何重大及不尋常項目,並必須慎重考慮由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監察主任及核數師所提出的任何事宜;亦負責審閱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序及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本財政年度共舉行四次會議。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員工總人數為134人(二零零六年十二月:127人)。本集團會定期就有關行業之市場變化及僱員的表現檢討員工薪酬及褔利。除支付基本薪金外,員工亦享有其他褔利包括員工公積金計畫,和酌情性獎勵花紅計畫。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年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刊登年度業績

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條規定之所有資料的二零零七年度年報 將於稍後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最佳應用守則及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報告所述之會計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 一 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鍾厚泰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中國業務。董事會認為鍾先生現時同時兼任兩職可為本集團提供更穩健及一貫的領導,利於本集團更有效率地策劃及推行長遠商業策略。倘本公司可於本集團內或外間物色具備領導才能、藥物知識及相關技能及經驗之合適人選,本公司或會考慮委任行政總裁。
- 一 守則條文第A.4.1條訂明非執行董事應獲委以指定任期及接受重選。本公司之獨立 非執行董事並非以指定任期獲委任,惟須依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上輪流告退。

標準守則

本公司在本年報之會計期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本 公司董事已遵守且無違反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以及當中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 則,對此經向本公司各董事具體查詢後可作佐證。

致謝

本人謹此向各名董事及全體員工於過去時間所作出之重大貢獻,努力不懈及盡忠職守表示深切之謝意。

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鍾厚泰先生、鍾厚堯先生、莊海峰先生、孫大銓先生。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全先生、裴仁九先生及李開明先生。

>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鍾厚泰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